

长春市朝阳区财政局文件

长朝财教指〔2020〕1169号

长春市朝阳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 省级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长春市朝阳区文化和旅游局：

根据《长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第一批省级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长财教指〔2020〕802号），现下达你单位专项资金80万元，用于省级旅游产业发展相关支出。执行中列入“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科目，同时列入“507对企业补助”。

请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同时要强化项目支出主体责任，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并及时向财政部门反映资金使用情况。

长春市朝阳区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一日

长春市朝阳区财政局

2020年8月11日印发

长春市财政局文件

长财教指〔2020〕802号

长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一批 省级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朝阳区财政局：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吉财教指〔2020〕379 号）和《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一批省级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部分）的通知》（吉财教指〔2020〕397 号）精神，现下达 2020 年省级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80 万元，收入列“11003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科目，支出功能科目：市本级列“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科目，区级支出列“207 文化旅游与传媒支出”相关科目。

请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加强资金监管，强化绩效管理，充

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20年省级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分配情况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局预算处、国库处、监督检查局。

长春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6月30日印发

附件：

2020年省级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分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合计	项目类别				备注1	备注2
		涉旅企业奖励 对旅行社的 奖励	旅游滑雪场 补助	冰雪旅游景区 补助	乡村旅游经营单位 水电气运营成本		
朝阳区	80			80			
长春这有山文旅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80			80			